

2023 年度
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3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 履行全民所有土地、矿产、林地、湿地、水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和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职责。贯彻落实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等法律法规。依法组织起草有关地方性法规和规章草案。

(二) 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贯彻执行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的指标体系和统计标准，建立统一规范的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制度。实施自然资源基础调查、专项调查和监测。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成果的监督管理和信息发布。指导辖市（区）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工作。

(三) 负责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工作。组织实施各类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统一确权登记、权籍调查、不动产测绘、争议调处、成果应用的制度、标准、规范。建立和完善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负责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资料收集、整理、共享、汇交管理等。指导监督辖市（区）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确权登记工作。

(四) 负责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工作。贯彻执行国家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统计制度，负责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核算。编制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执行考核标准。贯彻执行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划拨、出让、租赁、作价出资和土地储备政策，合理配置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责自然资源

资产价值评估管理，依法收缴相关资产收益。

（五）负责自然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贯彻执行自然资源发展规划和战略，组织实施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标准，建立政府公示自然资源价格体系，组织开展自然资源分等定级价格评估，开展自然资源利用评价考核，指导和推进节约集约利用。负责自然资源市场监管。组织研究自然资源管理涉及宏观调控、区域协调和城乡统筹的政策措施。

（六）负责建立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拟制城市发展战略规划和论证，推进落实主体功能区战略和制度，组织编制并监督实施国土空间规划、控制性详细规划、村庄规划、城市设计和相关专项规划等，参与区域空间规划编制，指导和参与编制有关部门组织的各类专项规划中涉及空间规划的内容，开展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建立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测、评估和预警体系。组织划定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等控制线，构建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布局。负责国土空间规划体系的审查报批和监督实施。贯彻执行城乡规划政策并监督辖市（区）实施。负责全市规划设计行业管理工作。

（七）贯彻落实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制度。组织实施土地用途管制，分配和执行上级下达土地、矿产等资源年度利用计划。负责建设用地预审和建设用地的报（审）批及批后监管工作。承担报国务院、省政府和市政府审批的各类用地的审核、审批工作。组织负责土地、林地、湿地、矿产资源等国土空间

用途转用工作。负责土地征收征用管理，开展城乡规划用途管控并监督实施，负责建设项目选址、规划条件确定，以及建设用地和建设工程的规划审批管理工作。

（八）负责统筹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负责组织编制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并实施有关生态修复重要工程。负责统筹国土空间综合整治、土地整理复垦、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和湿地生态修复等工作。牵头实施生态保护补偿制度，制定合理利用社会资金进行生态修复的政策措施，提出重要备选项目。

（九）组织实施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贯彻执行耕地保护政策并拟定本地配套耕地保护政策措施，负责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保护。组织实施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和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组织开展耕地质量等级调查评价与监测工作。落实耕地占补平衡制度，监督占用耕地补偿制度执行情况。

（十）负责林业（林草）和湿地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监督管理。组织林业（林草）和湿地生态保护修复，组织绿化造林工作。组织实施林业（林草）、湿地等重点生态保护修复工程。指导公益林的培育，指导和监督全民义务植树、城乡绿化工作，指导林业（林草）有害生物防治、检疫工作。承担林业应对气候变化的相关工作。负责依法维护林业经营者合法权益，推进林业改革等工作。

（十一）负责森林、湿地、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监督管理，编制全市林业采伐限额，指导市级公益林划定和管理工作。指导国有林场基本建设和发展。组织林木种子种质资源普

查，组织建立种质资源库，负责良种选育推广，管理林木种苗生产经营行为，监管林木种苗质量。监督管理林业生物资源、转基因生物安全、植物新品种保护。负责监督管理各类自然保护地。拟订地质遗迹、地质公园、风景名胜区等各类自然保护规划。负责生物多样性保护相关工作。

（十二）负责矿产资源管理工作。负责编制矿产资源总体规划。负责矿产资源储量管理及压覆矿产资源审批、负责矿业权管理。监督指导矿产资源合理利用和保护。

（十三）负责地质勘查行业和地质工作。管理市级地质勘查项目。监督管理地下水过量开采而引发的地面沉降等地质问题。负责古生物化石的监督管理。

（十四）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地质灾害防治规划并指导实施。组织指导协调和监督地质灾害调查评价及隐患的普查、详查、排查。指导开展群测群防、专业监测和预报预警等工作，指导开展地质灾害工程治理工作。承担地质灾害应急救援的技术支撑工作。

（十五）负责测绘地理信息管理工作。负责基础测绘和测绘行业管理。负责测绘资质资格与信用管理，监督管理地理信息安全和市场秩序。负责地理信息公共服务管理。负责测量标志保护。

（十六）负责对全市国土资源的监察管理，依法查处违法违规用地、违反测绘管理和违反矿产资源管理的有关法律法规的行为，负责查处矿产资源领域无证勘查、无证开采、以探代

采、越层越界开采等违规行为。

（十七）推动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发展。制定并实施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创新发展和人才培养规划、计划。组织实施技术标准、规程规范。组织实施重要科技工程及创新能力建设，推进自然资源信息化，提供信息资料的公共服务。

（十八）根据市委、市政府授权，对辖市（区）落实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的方针政策、决策部署及法律法规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查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和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重大违法案件。指导辖市（区）有关行政执法工作。

（十九）按规定履行领导班子建设、机构编制、组织人事、队伍建设和财务管理及内部审计等工作。

（二十）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十一）职能转变。统一行使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统一行使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和生态保护修复职责的要求，强化制度设计，发挥国土空间规划管控作用，推进“多规合一”，为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自然资源提供科学指引。进一步加强自然资源的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建立健全源头保护和全过程修复治理相结合的工作机制，实现整体保护、系统修复、综合治理。创新激励约束并举的制度措施，推进自然资源节约集约利用。进一步精简下放有关行政审批事项、强化监管力度，充分发挥市场对资源配置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强化自然资源管理规则、标准、制度的约束性作用，推进自然资源确权登记和评估的便民高效。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发展与科技信息处、财务审计处、行政服务处、政策法规处（执法监督处）、自然资源调查监测处、自然资源利用管理处、国土空间规划处、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处、国土空间生态修复处、耕地保护监督处、详细规划管理处（城市设计处）、市政规划管理处、村镇规划管理处、林业处（森林与湿地管理处）、矿产管理处（地质管理处）、国土测绘处（地理信息管理处）、自然资源管理督查处、组织人事处、机关党委。本部门下属单位包括：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本级）、常州市自然资源监察支队，常州市土地储备中心，常州市规划馆，常州市不动产登记交易中心，常州市林业工作站，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钟楼分局，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钟楼中心所，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天宁分局，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天宁中心所，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服务中心。

2.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3 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11 家，具体包括：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本级），常州市自然资源监察支队，常州市土地储备中心，常州市规划馆，常州市不动产登记交易中心，常州市林业工作站，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钟楼分局，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钟楼中心所，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天宁分局，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天宁中心所，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服务中心。

三、2023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2023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关键之年，也是冲刺 GDP 万亿城市的决胜之年。全市系统将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省市委决策部署上来，全力做好全年工作。

（一）突出规划引领，加快构建现代化常州国土空间新格局。一要建立全市国土空间规划体系，不断深化规划研究。尽快通过审查并启用市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加快明确市级总规成果传导内容，出台区镇规划编制指南，力争一季度完成区级规划成果，二季度完成镇级规划成果。加快推进“两湖”创新区规划研究，深化道路交通、市政基础、重点片区和乡村专项规划，统筹推进 5 大功能片区和 8 个重点组团建设，加快塑造“生态创新区、最美湖湾城”。二要逐步建立规划实施监督体系，不断提升规划成果应用水平。2023 年是规划实施大年，要完善规划的传导机制，强化用途管制与国土空间规划的编管一体化衔接，研究明确国土空间规划启用后全域全要素的用途管制路径。强化详细规划与国土空间规划的传导衔接，依据市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开展控规修编和新编，启动单元规划全覆盖及更新片区控规试点，深入探索全域全要素的详细规划编管新模式，全面提升详细规划编制水平。严格把控编研成果质量，强化专家领衔和公众参与，不断提升规划成果应用转化效能。三要突出城市特色风貌，不断塑造现代化城市品质。深入挖掘价值特色，更加注重名城历史文化保护，研究老城厢复兴

的规划顶层设计，加快推进《常州历史文化名城保护规划（2021-2035）》报审。强化城市设计，更加注重要素传导，全面推进控规阶段城市设计全覆盖，细化城市中心地区、交通枢纽地区、历史风貌区等区域的空间景观和建筑风貌管控要求。围绕城市品质提升，更加注重精细化规划管控，以绣花功夫规划建设人民满意城市。加强控规阶段交通影响分析，出台《常州市交通影响评估管理办法》。

（二）筑牢生态之基，当好新时代生态文明建设主力军。一要守牢耕地红线，端牢中国饭碗。坚持底线思维，全面压实耕地保护党政同责，开展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把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放在首要和优先位置。全面落实耕地保护“占补平衡”“进出平衡”的“双平衡”制度，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防止“非粮化”。持续开展耕地保护绩效评价、“补充耕地三年行动”，推广提质改造耕地试点经验，不断扩大耕地保护宣教影响力。二要聚焦固碳增汇，不断提升林湿地保护水平。深入推进实施“林长制”，研究出台我市林长制激励办法，完善以村级林长、网格员和护林员为主体的管理架构，实现林业资源网格化管理。强化重点生态公益林管理，严格执行林地征占用定额管理和森林采伐限额。完善湿地保护体系，开展重要湿地区域修复治理，推动溧阳、金坛长荡湖国家湿地公园融合发展。开展陆生野生动物资源调查试点。三要发展绿色矿业，加强矿产资源综合利用。推进绿色勘查开采，增强重要矿产资源储备能力，切实提高重要矿产资源开采回采率、

选矿回收率和综合利用率。深入研究水泥产能与矿产品需求的关系，有序向市场投放采矿权，促进市场供需平衡。四要强化系统修复观，确保生态整治修复取得突破。持续推进国土空间全域综合整治、工矿废弃地复垦利用整治、损毁土地复垦、重点地区生态整治，研究制定生态修复项目管理办法，逐步形成横向协同、纵向统一、条块结合的生态修复工作新格局。及时完成市级生态保护修复规划报审，有效指导全市开展生态保护修复工作。

（三）优化资源配置，全力保障现代化常州建设。一要在重大项目保障上多拿主意。紧紧围绕全市“重大项目攻坚突破年”活动主题，加强过渡期空间保障，加快编制年度落地上图方案，全力保障近期重点项目建设。突出稳字当头、稳中求进，立足制造立市、产业强市，以实体经济为重点，倾斜新能源产业、先进制造业等的合理用地需求，全力支撑全市冲刺 GDP 万亿城市、建设新能源之都。加强用地审批前期工作，强化基础设施项目可行性研究阶段的联合选址选线，加强节约集约论证分析，增强用地报批与土地供应的“横向”联动，促进建设项目依法依规加快落地。二要在产业用地高效使用上多出点子。创新完善产业用地开发利用机制，提高产业用地开发利用强度、投资强度、产出效率，促进产业转型升级。推广土地立体开发，探索闲置土地收回机制，做好节约集约用地评价。全面实施工业用地“双合同”管理，年度新增工业用地供应“双合同”应用率达到 100%。三要在住宅用地市场调控上多解扣

子。加强房地产用地市场分析研判，从规划、储备和供应等环节主动作为，助力政府财政收入平稳和债务化解。进一步完善土地整備规划，督促市区两级做好地块的前期开发，发挥土地储备中心居中协调的“蓄水池”作用。提升住宅用地品质，合理把控供地节奏，满足刚性、改善型等各类群体合理住房需求，促进土地一级市场的供需平衡。

（四）以人民为中心，切实增强自然资源和规划治理能力。一要深入推进法治建设，全面提升依法行政水平。强化重点领域立法制规，做好《常州市地下管线管理条例》《国土空间规划条例》人大立法工作，推进《常州市征地房屋拆迁补偿安置办法》等市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报审。加强行政行为法治化规范化建设，健全行政执法风险防控机制，提升全市系统依法行政水平。纵深推进信访突出问题批转交办案件攻坚化解和自然资源行政争议的实质性化解。二要释放“严上加严”信号，全面提升执法监察工作质效。加大典型案件查处力度，严控过程性违法行为，坚决遏制新增违法占用耕地行为，创新执法方式，强化自然资源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的有机衔接，全面提升自然资源执法的质量和效能。强化实时智能监管系统应用，加快推广自然资源“云监管”平台建设应用，切实对违法行为做到早发现、早制止、严查处。三要坚持人民至上，全面提升为民办实事水平。深入推进实景三维常州建设，构建完整、现势、安全、稳定的城市运行管理实景三维和地理信息一张图。持续强化测绘地理信息公共服务水平和能力，开发特色

鲜明、形式新颖、内容丰富的专题地图，为社会管理、政府决策和公众提供优质地图服务。持续深化“同市同标”和历史遗留问题化解，不动产登记为民做到一般业务“智能办”，复杂业务“一站办”，疑难业务“化解办”，打造营商环境常州样本。纵深推进“放管服”改革，持续保障改善民生，不断提升基本公共服务水平，打响自然为民品牌。规范征地程序，加强征地补偿安置监管，切实维护被征地农民合法权益。

（五）坚持深化改革，全面激发创新发展动力活力。一要主动谋划，深化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改革试点。重点围绕健全交易规则、明确入市程序、保障合法权益、用途管制、国土空间综合整治、确权登记等方面进行探索。创新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方式，探索带房屋出让等模式，促进集体土地“活”起来，让“资产”变为“资本”。尊重集体经济组织的主体地位，完善土地增值收益分配机制，充分调动各方参与的积极性，壮大集体经济组织。注重入市改革与产权改革、宅基地改革、乡村产业发展、农村社会治理的协同配套。二要积极探索，发挥各项改革试点示范引领作用。大力开展金坛朱林镇国家级全域土地综合整治试点、钟楼区省级试点、沿江生态整治试点、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试点、经开区产业园用地整治提升试点、控规试点、农村乱占耕地建房专项整治非住宅类试点等各级各类改革试点工作，注重顶层设计，注重基层探索实践，因地制宜探索一批具有示范引领意义的“常州模式”“常州样板”，加快形成可复制、能推广的制度创新成果。要积极

争取部、省改革试点任务，用足用好各项改革政策，尽快释放改革红利。三要加强研究，以数字赋能推动全面转型。把握数字政府建设契机，高标准深化全业务上网、全流程在线、全过程留痕、全节点内控、全要素关联和制度化、标准化、信息化、智能化、便民化服务，打造“五全五化”升级版。围绕自然资源和规划治理中的重点和难点，构建智慧治理应用场景。支撑全市政务服务“一网通办”、城市运行“一网统管”、行政办公“一网协同”，通过数字化赋能政府服务转型。

（六）坚持“严”的基调，纵深推进全面从严治党。一是坚持强基固本，夯实主体责任。全面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深入推进新时代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筑牢各级党组织战斗堡垒，擦亮“先锋自然”党建品牌。持续深入推进基层党组织规范化和基层所标准化建设，把基层党组织建设成为联系服务群众的桥头堡。二是坚定政治自觉，加强思想淬炼。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始终胸怀“两个大局”，牢记“国之大者”，坚定执行党的政治路线，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严肃党内政治生活，牢牢掌握意识形态工作的领导权、管理权、话语权，提高全体党员干部的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三是从严正风肃纪，锤炼干部队伍。坚持系统抓、抓系统，管行业就要管党风廉政建设，进一步规范权力运行，加强对关键少数“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监督，坚持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一体推进，持续涵养“清风自然”良好政治生态。

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驰而不息纠治“四风”，持之以恒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顽疾，推进作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坚持党管干部原则，把新时代好干部标准落到实处。大力弘扬求真务实、真抓实干之风，全面打造政治过硬、本领过硬、责任过硬、作风过硬、纪律过硬的干部队伍。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
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部门预算表

公开 01 表

收支总表

部门：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0,486.6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7,237.40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3,394.05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3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167.50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459.64
		十三、农林水支出	266.54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4,787.93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5,432.65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1,118.09	本年支出合计	21,118.09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21,118.09	支出总计	21,118.09

公开 02 表

收入总表

部门：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单位：万元

部门代码	部门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21,118.09	21,118.09	10,486.64				7,237.40											
032	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1,118.09	21,118.09	10,486.64				7,237.40											
032001	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8,390.67	8,390.67	3,985.67				4,405.00											
032002	常州市自然资源监察支队	664.12	664.12	560.12				104.00											
032003	常州市土地储备中心	490.97	490.97	416.18				74.79											
032004	常州市规划馆	520.51	520.51	309.86				210.65											
032005	常州市不动产登记交易中心	4,869.96	4,869.96	3,032.20				1,207.76		630.00									
032006	常州市林业工作站	329.28	329.28	279.28				50.00											
032007	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钟楼分局	183.60	183.60					183.60											
032008	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钟楼中心所	1,081.09	1,081.09	971.09				110.00											
032009	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天宁分局	211.60	211.60					211.60											
032010	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天宁中心所	932.24	932.24	932.24															
032011	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服务中心	3,444.05	3,444.05					680.00		2,764.05									

公开 03 表

支出总表

部门：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合计		21,118.09	12,595.67	8,522.4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3	3.8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3	3.8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5	1.4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38	2.3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7.50	167.5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7.50	167.5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67.50	167.5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59.64	248.99	210.65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459.64	248.99	210.65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459.64	248.99	210.65			
213	农林水支出	266.54	216.54	5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266.54	216.54	50.00			
2130204	事业机构	216.54	216.54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50.00		5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4,787.93	6,526.16	8,261.77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12,950.17	6,526.16	6,424.01			
2200101	行政运行	4,873.40	4,873.40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95.00		1,095.00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460.00		460.00			
2200112	土地资源储备支出	74.79		74.79			
2200150	事业运行	1,652.76	1,652.76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4,794.22		4,794.22			
22099	其他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837.76		1,837.76			
2209999	其他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837.76		1,837.7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432.65	5,432.6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368.83	3,368.8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44.90	944.90				
2210202	提租补贴	1,407.89	1,407.89				
2210203	购房补贴	1,016.04	1,016.04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2,063.82	2,063.82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2,063.82	2,063.82				

公开 04 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0,486.64	一、本年支出	10,486.64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0,486.6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3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133.32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248.99
		（十三）农林水支出	216.54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66.40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4,817.56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0,486.64	支出总计	10,486.64

公开 05 表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部门：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0,486.64	10,293.64	9,520.50	773.14	193.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3	3.83	3.8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3	3.83	3.8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5	1.45	1.4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38	2.38	2.3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3.32	133.32	133.3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3.32	133.32	133.3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33.32	133.32	133.3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48.99	248.99	232.25	16.74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48.99	248.99	232.25	16.74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48.99	248.99	232.25	16.74	
213	农林水支出	216.54	216.54	199.80	16.74	
21302	林业和草原	216.54	216.54	199.80	16.74	
2130204	事业机构	216.54	216.54	199.80	16.74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66.40	4,873.40	4,349.69	523.71	193.0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5,066.40	4,873.40	4,349.69	523.71	193.00
2200101	行政运行	4,873.40	4,873.40	4,349.69	523.71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193.00				193.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817.56	4,817.56	4,601.61	215.9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53.74	2,753.74	2,753.7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59.53	759.53	759.53		
2210202	提租补贴	1,208.43	1,208.43	1,208.43		
2210203	购房补贴	785.78	785.78	785.78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2,063.82	2,063.82	1,847.87	215.95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2,063.82	2,063.82	1,847.87	215.95	

公开 06 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部门：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0,293.64	9,520.50	773.1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127.75	9,127.75	
30101	基本工资	1,519.10	1,519.10	
30102	津贴补贴	2,896.68	2,896.68	
30103	奖金	1,444.32	1,444.32	
30107	绩效工资	928.52	928.5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52.42	752.4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76.21	376.2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34.64	234.64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33.32	133.3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56	11.56	
30113	住房公积金	759.53	759.5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1.45	71.4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73.14		773.14
30201	办公费	137.13		137.13
30205	水费	19.57		19.57
30206	电费	46.13		46.13
30211	差旅费	283.81		283.81
30215	会议费	45.81		45.81
30216	培训费	17.09		17.09
30217	公务接待费	14.76		14.76
30228	工会经费	55.29		55.29
30229	福利费	7.97		7.97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45.58		145.5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92.75	392.75	
30302	退休费	372.06	372.06	
30305	生活补助	2.94	2.94	
30309	奖励金	0.36	0.36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39	17.39	

公开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0,486.64	10,293.64	9,520.50	773.14	193.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3	3.83	3.8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3	3.83	3.8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5	1.45	1.4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38	2.38	2.3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3.32	133.32	133.3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3.32	133.32	133.3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33.32	133.32	133.3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48.99	248.99	232.25	16.74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48.99	248.99	232.25	16.74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48.99	248.99	232.25	16.74	
213	农林水支出	216.54	216.54	199.80	16.74	
21302	林业和草原	216.54	216.54	199.80	16.74	
2130204	事业单位	216.54	216.54	199.80	16.74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66.40	4,873.40	4,349.69	523.71	193.0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5,066.40	4,873.40	4,349.69	523.71	193.00
2200101	行政运行	4,873.40	4,873.40	4,349.69	523.71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193.00				193.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817.56	4,817.56	4,601.61	215.9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53.74	2,753.74	2,753.7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59.53	759.53	759.53		
2210202	提租补贴	1,208.43	1,208.43	1,208.43		
2210203	购房补贴	785.78	785.78	785.78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2,063.82	2,063.82	1,847.87	215.95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2,063.82	2,063.82	1,847.87	215.95	

公开 08 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0,293.64	9,520.50	773.1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127.75	9,127.75	
30101	基本工资	1,519.10	1,519.10	
30102	津贴补贴	2,896.68	2,896.68	
30103	奖金	1,444.32	1,444.32	
30107	绩效工资	928.52	928.5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52.42	752.4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76.21	376.2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34.64	234.64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33.32	133.3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56	11.56	
30113	住房公积金	759.53	759.5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1.45	71.4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73.14		773.14
30201	办公费	137.13		137.13
30205	水费	19.57		19.57
30206	电费	46.13		46.13
30211	差旅费	283.81		283.81
30215	会议费	45.81		45.81
30216	培训费	17.09		17.09
30217	公务接待费	14.76		14.76
30228	工会经费	55.29		55.29
30229	福利费	7.97		7.97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45.58		145.5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92.75	392.75	
30302	退休费	372.06	372.06	
30305	生活补助	2.94	2.94	
30309	奖励金	0.36	0.36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39	17.39	

公开 09 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部门：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76	0.00	0.00	0.00	0.00	14.76	45.81	17.09

公开 10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1 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2 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523.7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23.71
30201	办公费	83.49
30205	水费	12.12
30206	电费	26.76
30211	差旅费	164.61
30215	会议费	32.40
30216	培训费	11.13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29
30228	工会经费	32.94
30229	福利费	4.39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45.58

注：1.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公开 13 表

政府采购支出表

部门：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合计							72.15		72.15
货物							72.15		72.15
常州市自然资源监察支队							4.00		4.00
	办公设备购置费	办公设备购置	台式计算机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50		1.50
	办公设备购置费	办公设备购置	便携式计算机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30		1.30
	办公设备购置费	办公设备购置	其他打印机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20		1.20
常州市土地储备中心							4.79		4.79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台式计算机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50		1.50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便携式计算机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95		1.95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A3 黑白打印机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20		1.20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A4 黑白打印机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0.14		0.14
常州市规划馆							0.65		0.65
	办公设备购置费	办公设备购置	便携式计算机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0.65		0.65
常州市不动产登记交易中心							25.51		25.51
	办公设备采购	办公设备购置	A4 彩色打印机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25.06		25.06
	不动产登记网办业务支出	办公设备购置	A4 彩色打印机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0.45		0.45
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钟楼分局							3.60		3.60

	资产购置（不含信息化资产）	办公设备购置	台式计算机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50		1.50
	资产购置（不含信息化资产）	办公设备购置	其他计算机软件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2.10		2.10
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钟楼中心所							7.00		7.00
	资产购置（不含信息化资产）	办公设备购置	台式计算机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2.50		2.50
	资产购置（不含信息化资产）	办公设备购置	空调机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00		1.00
	资产购置（不含信息化资产）	办公设备购置	其他计算机软件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3.50		3.50
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天宁分局							6.60		6.60
	资产购置（不含信息化资产）	办公设备购置	台式计算机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3.00		3.00
	资产购置（不含信息化资产）	办公设备购置	其他信息化设备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3.60		3.60
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服务中心							20.00		20.00
	资产购置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轿车	部门集中采购			20.00		20.00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3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21,118.09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减少 652.26 万元，减少 3%。

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21,118.09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21,118.09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0,486.64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649.7 万元，减少 5.83%。主要原因是预算资金安排渠道变化相应减少。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7,237.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948.45 万元，增长 36.84%。主要原因是不动产登记中心预算资金安排渠道变化相应增加。

（5）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3,394.0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951.01 万元，减少 36.5%。主要原因是不动产登记中心预算资金安排渠道变化相应减少。

（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8)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9) 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二) 支出预算总计 21,118.09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21,118.09 万元。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3.83 万元，主要用于离退休人员保障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0.21 万元，增长 5.8%。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政策性增长。

(2) 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167.5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人员医疗补助。与上年相比增加 7.27 万元，增长 4.54%。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政策性增长。

(3) 城乡社区支出（类）支出 459.64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规划馆正常运行。与上年相比减少 20.75 万元，减少 4.32%。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及规划馆压缩运行经费预算减少。

(4) 农林水支出（类）支出 266.54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林业站正常运行。与上年相比减少 379.08 万元，减少 58.72%。主要原因是预算资金安排渠道变化减少。

(5)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支出 14,787.93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自然资源部门正常运行。与上年相比增加 454.26 万元，增长 3.17%。主要原因是预算资金安排渠道变化增加。

(6)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5,432.65 万元，主要用于常州市产动产登记中心正常运行及职工住房保障类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714.17 万元，减少 11.62%。主要原因是预算资金安排渠道变化

减少。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3 年收入预算合计 21,118.09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21,118.09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0,486.64 万元，占 49.66%；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7,237.4 万元，占 34.27%；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3,394.05 万元，占 16.07%；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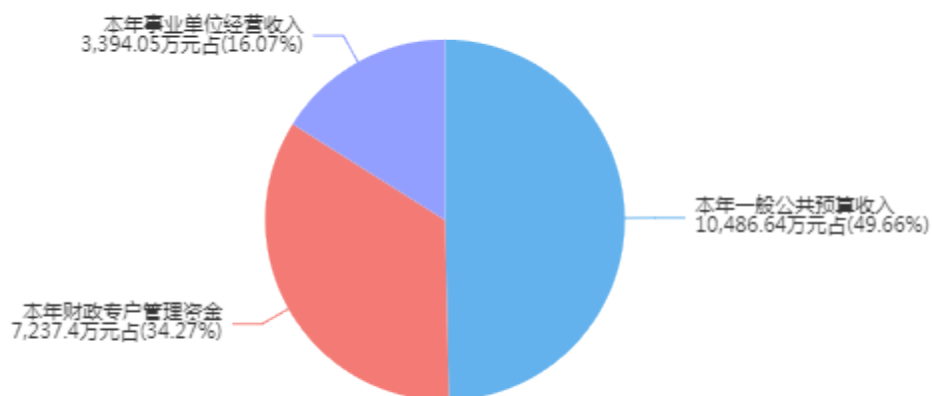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收入预算图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3 年支出预算合计 21,118.09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12,595.67 万元，占 59.6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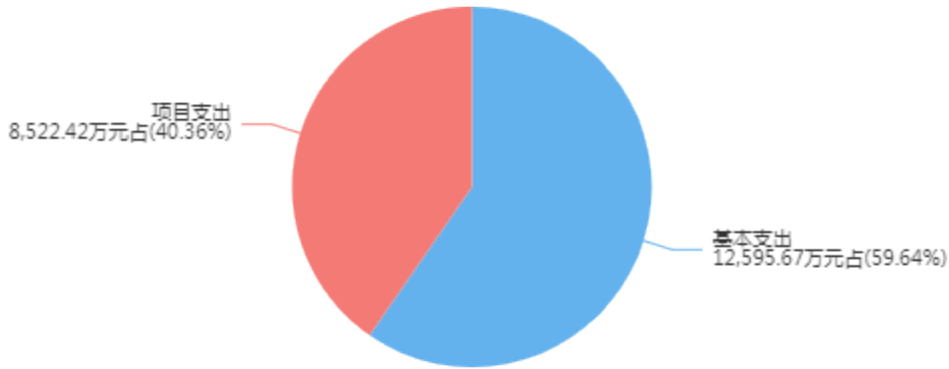
项目支出 8,522.42 万元，占 40.36%；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支出预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0,486.64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649.7 万元，减少 5.83%。主要原因是预算资金安排渠道变化相应减少。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3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10,486.6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49.66%。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649.7 万元，减少 5.83%。主要原因是预算收入减少相应支出减少。

其中：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 1.4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0.01 万元，减少 0.68%。主要原因是政策性减少。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支出 2.3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22 万元，增长 10.19%。主要原因是政策性增加。

（二）卫生健康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 133.3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5.9 万元，增长 4.63%。主要原因是政策性增加。

（三）城乡社区支出（类）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支出 248.99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4 万元，减少 0.95%。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化政策性减少。

（四）农林水支出（类）

1. 林业和草原（款）事业机构（项）支出 216.5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0.92 万元，增长 5.31%。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化政策性增加。

2. 林业和草原（款）森林生态效益补偿（项）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80 万元，减少 100%。主要原因是预算安排渠道不同相应减少。

（五）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

1. 自然资源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4,873.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60.73 万元，增长 3.41%。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化政策性增加。

2. 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行业业务管理（项）支出 0 万

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0 万元，减少 100%。主要原因是预算安排渠道不同相应减少。

3. 自然资源事务（款）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项）支出 19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63.8 万元，增长 49.38%。主要原因是预算安排渠道不同相应增加。

（六）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759.53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2.3 万元，减少 1.59%。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化政策性减少。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 1,208.43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3.68 万元，减少 2.71%。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化政策性减少。

3. 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支出 785.7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8.81 万元，增长 1.13%。主要原因是政策性增加。

4. 城乡社区住宅（款）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项）支出 2,063.82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661.69 万元，减少 24.28%。主要原因是预算安排渠道不同相应减少。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10,293.64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9,520.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

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773.1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10,486.64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649.7 万元，减少 5.83%。主要原因是预算资金安排渠道变化相应减少。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10,293.64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9,520.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773.1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

“三公”经费预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 14.76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14.76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24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化预算支出减少。

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45.81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72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化预算支出减少。

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17.09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32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化预算支出减少。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3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3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523.71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0.33 万元，减少 1.93%。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化预算支出减少。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72.15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72.15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部门共有车辆 13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3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5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2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部门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 24,798.09 万元；本部门共 2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3,680 万元，占财政性资金（基本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方面的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事业机构(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含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林业和草原方面的支出。

十四、**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五、**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项)**：反映用于自然资源有偿使用与合理开发利用，国土空间生态修复，国土整治，耕地保护等方面的支出。

十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土地资源储备支出(项)：反映用于土地资源储备方面的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自然资源事务方面的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其他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款)其他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二、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二十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二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城乡社区住宅(款)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住宅方面的

支出。